# 数字化赋能社会治理共同体建构

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是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指出，要以数字化驱动治理方式变革。社会治理在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科技力量的影响下不断向数字化转型。数字技术为社会治理带来新的发展动力的同时，也成为推动社会治理共同体建构的重要驱动力量。

数字化助力建立通畅渠道，加强政民沟通交流，促进形成社会治理共识。社会治理共识是影响民众对社会治理的精神认同以及参与社会治理意愿的重要因素，对于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数字化手段在社会治理中的应用，在社会治理多元主体之间建立了相较于传统社会治理模式更加便捷的沟通渠道，进一步提升了多元主体之间的沟通效率，在促进多元主体形成社会治理共识中发挥重要作用。一方面，政府通过互联网以及数字化平台发布各种政务信息，促进政务公开透明，让民众能够及时了解政府治理政策等信息，并对政府公共事务进行监督，加深民众对政府的理解与认同。另一方面，基于数字技术的政务服务平台和小程序等工具大大促进了社区、街道以及职能部门多层次、多部门信息资源整合，也为公众提供了更为广泛的诉求表达途径。通过数字化工具，社会治理多元主体跨越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实现了即时的无障碍沟通，增强多元主体相互间的理解和支持，促进形成社会治理共识，并在此基础上激发出多元主体共同体意识。

数字化助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重构政民互动机制，建立政民信任关系。互联网+政务服务、数字政府建设的推进加快了政府职能转变，大大提升了政府服务水平，也通过重构政民互动机制加强了治理主体间的彼此信任。首先，数字技术使政府能够更加高效地履行其职能。通过建立数字化智能化的信息管理系统，实时收集和分析大量数据，对政策效果进行快速评估和调整，基于数据驱动的决策过程，提高了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和预见性，使政府能够更加灵活地响应社会变化和民众需求。其次，数字化推动提升政府服务水平。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收集民众诉求信息，进行大数据分析，为民众提供有针对性的精准化服务。同时，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能够优化政府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居民通过数字化平台可以轻松便捷地办理各类事务，让“信息跑路”替代“群众跑腿”。再次，通过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居民可以反映诉求，政府可以及时有效地回应诉求，实现居民有需求，政府有回应。政府在及时有效地回应居民诉求中塑造责任型政府形象，增强民众对政府的信任度。

数字化助力社会治理机制优化，拓宽社会参与路径，提升多元主体参与效率。多元主体共同参与是建构社会治理共同体的关键。数字技术应用为推动多元主体参与社会治理提供了强有力的物质技术支撑。首先，通过数字化赋能建立综合性智能化平台，创新社会治理协同机制，打破政府部门和部门内部不同层级的组织边界以及政务信息孤岛，促进信息资源共享，实现政府内部决策协同、管理协同和服务协同，提升政府社会治理效率。其次，民众社会治理参与度不足是当前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数字技术优势为动员居民参与社区治理提供了更多可能性，通过开发线上议事小程序小应用、建立微信工作群等，为社区居民积极建言献策、共同参与社区治理提供便捷路径。另一方面，通过数字化手段不断创新和丰富社区活动的内容与形式，以社区活动为载体建立趣缘共同体，激发社区活力，提高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再次，数字化平台和工具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提供了更多机会，提高了社会治理效能。如律师、退休法律工作者等社会力量在数字化平台协同法院、信访部门共同参与矛盾纠纷化解的社会治理实践。

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新质生产力、“人工智能+”将为政府治理变革和社会治理现代化带来新机遇，也将为调动多元主体参与社会治理积极性和主动性，建立社会成员共同参与的社会治理格局提供更加强有力的支撑。

北京日报2024-5-10